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上调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的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3】0376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旅游”或“公司”）及其发行的“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1陕旅01”）和“2022年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2陕旅债01/22陕旅01”）进行了信用评级。2023年6月24日，东方金诚对陕西旅游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1陕旅01”和“22陕旅债01/22陕旅01”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

鉴于2023年以来陕西旅游业绩大幅增长、收到陕西省财政厅拨付的增资款、在区域发展中的重要性进一步提升等因素，东方金诚通过现场访谈、发函询问和查询公开资料等方式对陕西旅游进行尽职调查，并根据信用评级相关制度实施本次不定期跟踪评级。

东方金诚信用评级委员会决定上调陕西旅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1陕旅01”和“22陕旅债01/22陕旅01”的信用等级为AAA。主要调整理由如下：

1、2023年前三季度，陕西旅游业绩大幅增长，实现营业收入44.26亿元，同比增长53.01%，利润总额2.90亿元，同比增加4.91亿元，扭亏为盈。2023年1~9月，受益于文化和旅游系统创新供给、旅游消费政策提振信心和各级政府各部门综合保障等多重因素共同促进，国内居民旅游需求集中释放，根据国内旅游抽样调查统计结果²，当期国内旅游总人次36.74亿人次，同比增长75.5%，实现旅游总花费3.7万亿元³，同比增长114%，其中陕西省接待国内旅游人数58609.76万人次，实现国内旅游收入5283.95亿元，分别同比增长74.57%和109.37%⁴，旅游行业景气度回升。

根据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2023年1~9月合并财务报表，2023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26亿元，同比增长53.01%，较2019年前三季度增长36.23%；毛利润15.61亿元，同比增长95.54%，较2019年前三季度增长26.47%；实现利润总额2.90亿元，同比增长4.91亿元，扭亏为盈，较2019年前三季度增长23.09%，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8亿元。公司核心景区成熟度高，2023年下半年建设的丝路欢乐世界正式投入运营，文旅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随着居民出行需求的提升，公司文旅业务收入和利润情况将进一步增长，现金流更加稳定。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²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³ 数据来源：国务院新闻办公室12月14日举行的“权威部门话开局”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

⁴ 数据来源：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2、跟踪期内，陕西省经济运行持续恢复向好，第三产业贡献突出，陕西旅游在陕西省内区域地位得到提升，陕西省财政厅向陕西旅游拨付注册资本金，公司资本实力增强，预计未来将持续在资金等方面得到股东支持。2023年前三季度，陕西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3681.34亿元，同比增长2.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1360.23亿元，同比增长3.6%；第二产业增加值11169.39亿元，同比下降1.1%；第三产业增加值11151.72亿元，同比增长5.4%，其中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增长13%，第三产业贡献突出。

陕西省是中华民族和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中华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相关旅游资源丰富，文化旅游作为陕西省的战略性支柱产业，与现代能源、先进制造、战略性新兴产业一并被陕西省政府列为大力发展的4个万亿级产业集群。2023年9月，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和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了关于印发《陕西省打造万亿级文化旅游产业实施意见（2021-2025年）》的通知，从优化文旅交通线路、提升文旅数字化水平、做大做强国有文化旅游企业等多个方面促进陕西省文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力争到2025年文旅产业总收入突破1万亿元，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突破10%，年接待国内外游客突破9亿人次。陕西省经济实力稳步增强，文旅产业在政策等作用的推动下综合实力持续提升，为公司旅游业务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公司是陕西省最大的省属国有文化和旅游企业，拥有5A级景区华清宫、黄河壶口瀑布旅游区，4A级景区少华山、白鹿原影视城、中国·周原、诸葛古镇等十大景区的经营权，并建设运营了丝路风情城、圣地河谷·金延安等大型文旅中心区，运营景区优质，知名度较高，2023年11月，经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推荐，子公司陕西华清宫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申报的“长恨歌”标准化模式铸就旅游演艺文化品牌”入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评定的“全国文化和旅游标准化示范典型经验名单”，系陕西省唯一一例，在陕西省打造万亿级文旅产业中起到推动作用，区域市场地位进一步提升。

为更好促进公司发展，2023年9月6日，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出具的《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3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陕财办资【2023】100号），陕西省财政厅向陕西旅游拨付注册资本金3.00亿元，上述资金已全部收到，预计未来公司将持续在资金等方面得到股东支持。

3、陕西旅游是陕西省国资委全资持股的省属国有文化和旅游龙头企业，对陕西省打造万亿级文旅产业具有积极意义，预计未来在陕西省整合全省旅游资源的进程中陕西旅游将继续受益。根据近期公司提供的陕西省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专题会议纪要（第3次）《关于雁塔南路2999号59.478亩土地权属及手续办理工作专题会议纪要》，明确雁塔南路2999号59.478亩土地权归属于陕西旅游。上述土地位于西安市曲江新区，大雁塔南侧，区位优势明显，具有良好的开发前景，土地登记及其相应工作完成后，公司拟将其与现有业务进行联动投资建设，为收入和利润规模的扩大提供进一步支撑。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8日